

一國兩制：一場冰火共舞的契合

張量童

歲月匆匆，2018年轉眼過去。儘管國際局勢紛紛擾擾，適逢中國踏入改革開放第40個年頭，標誌國家經濟發展進入一個新階段。回顧這40年的發展歷程，不論改革開放初期，或是近期火熱的中美貿易摩擦，香港一直擁有背靠祖國、得天獨厚的優勢，「兩制」賦予香港發展基石——例如自由港、資訊自由流通、遵從國際法規、單獨關稅區，致使中港兩地發展一路走來欣欣向榮。

筆者認為，「一國兩制」的互動與拉扯，就是一場冰火共舞的契合，兩地發展互為影響和融合，並須保持適當距離和平衡，各界人士實應致力捍衛此項制度安排。

上半場：改革開放初

文化大革命的爆發，加速計劃經濟深層次問題的浮現。國家主席習近平在去年慶祝改革開放40周年大會上講話也特別指出：「文化大革命10年內亂導致我國經濟瀕臨崩潰的邊緣，人民溫飽都成問題，國家建設百業待興。」

四人幫粉碎過後，中國經濟一窮二白，舉國上下，均強烈要求糾正文化大革命的錯誤。彼時中國猶如遭火吻的焦土，人民深陷水深火熱之中。

1978年，時任國家領導人鄧小平吹響改革開放的號角，提出「摸着石頭過河」和「貓論」——「不管白貓黑貓，能捉老鼠的就是好貓」，在政治制度基本維持不變的情況下，把計劃經濟轉型為社會主義市場經濟，先是實施「包產到戶」，提升農民的積極性，繼而再在城市放寬「個體戶」政策，讓人民得以經商，初嘗市場經濟的美果。

當時身處熊熊烈火的中國不只缺乏資金和人才，市場運作機制亦不成熟。反之，香港在殖民政府統治下，擁有充足的資金、人才、經驗和制度。香港就像一塊「冰」，為中國這片火熱焦土大大降溫之餘，更化身水滴，滋潤大地，孕育生機。七十至

八十年代之交，香港經濟範式轉移，獅子山下經濟騰飛，加上鄧小平提出改革開放的國策與「一國兩制」的制度安排，使許多港商把目光投向商機處處的神州大地。改革開放初期，不少港商擔當中國市場經濟的先頭部隊，創下不少紀錄，包括有第一家合資企業、PPP公私合營、高速公路、外資銀行分行、酒店等。其他例子俯拾皆是，諸如合和實業創辦人胡應湘，1980年代聯同多名港商興建廣州中國大酒店；其後，更傾力投資基建項目，由電廠、羅湖口岸聯檢大樓，到廣深高速公路，為改革開放改善投資環境創設條件，貢獻良多。

另一方面，不少港人亦協助內地商家增進對市場經濟知識、了解訊息和國際規則，進而協助國家經濟升級轉型、吸引外來投資、提高管理水平、融入世界體系。到2001年，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(WTO)，正式登上世界舞台。

由此可見，中國有今天的改革開放成就，香港功不可沒。從習近平的講話中，充分肯定香港及「一國兩制」的地位——「我國發展取得舉世矚目的歷史性成就，港澳同胞以及在香港、澳門的外資企業和人士都有一份功勞。對這一點，祖國人民永遠不會忘記。」可見，香港的獨特定位及「一國兩制」的構想，在動盪年代協助國家化危為機，在改革開放過程中與祖國相伴共生，為實現中華民族復興作出貢獻。

下半場：香港回歸後

冰冷火熱，兩者本來互不相融，但遇上「一國兩制」的制度安排，彷彿恰到好處。假若香港回歸前，內地改革開放初期是兩地「冰火共舞」的上半場；那麼主權移交後，便是「冰火共舞」的下半場。正如習近平近日講話提到「在新時代國家改革開放進程中，香港、澳門仍然具有特殊地位及優勢，仍然可以發揮不可替代的作用」。香港在改革開放40年後的新時代，到底可扮演什麼角色？

隨着國家發展興盛，內地經濟的火熱，香港的經濟發展進一步與內地融合，例如大灣區規劃，正是希望區內各個城市有清晰分工、互補優勢，能更有效

率地邁步向前。現今，香港毋須再集中為國家提供資金，以及其他硬件建設，反而要向內地輸出優良的制度和管理。

香港能發展成為全球與「紐、倫」並列的世界級城市，以及在國際經濟舞台擔任重要角色，就是建基於自由港地位、與國際接軌的司法及法律制度，以及資訊自由流通等。對內地而言，香港可繼續充分發揮其投資興業的龍頭作用、市場經濟的示範作用、體制改革的助推作用、向外開放的橋樑作用、先行先試的試點作用及城市管理的借鑑作用。

此外，筆者認為香港如今更擔當中美雙方的透氣窗口。自2018年3月伊始，以「懲罰中國偷竊美國智慧財產和商業秘密」為由，美國總統特朗普發動貿易戰；其後，中國商務部作出相應反擊。置身當前中美貿易戰火下，香港作為地緣政治的熱點，自然無法獨善其身。

近日美國國會一個委員會發表報告，建議商務部考慮把香港和中國視為同一關稅區。換言之，建議取消香港單獨關稅區地位。說法儘管甚囂塵上，依筆者看來，此可能性仍然不大，原因主要有二：香港美國商會成員有超過1200家在港美商，若傷害香港，同時也會傷害美國商界利益。

另一方面，在「一國兩制」的制度對沖下，其實一方面既方便中國企業在港經商，同時也提供外國企業與中資企業在香港合作的便利。

在是次貿易戰中劃出一個緩衝地帶，維持中美「非正面交鋒」的聯繫合作，此猶如六七十年代美國圍堵制裁中國時期，把香港的特殊功能進一步發揮出來。從舊冷戰走到新冷戰，有着「一國兩制」獨特制度安排的香港，應當適時發揮調節貿易糾紛的角色，稍為助火燙的中美貿易摩擦降溫。

要跳好一支舞，兩位舞者要有交流互動、更要互相磨合遷就，如若其中一位舞者步伐過急，恐會破壞微妙而特殊的韻律平衡，舞亦難以優美姿態跳下去。以近期高鐵「一地兩檢」的爭議為例，「冰」與「火」的契合一旦失衡，便可能令這支共舞蒙上瑕疵。

無可否認，在西九龍實施「一地兩檢」是最合理

安排，功能上有必要在西九龍站設立內地口岸區，讓內地人員執行內地的出入境、清關、檢驗檢疫、安全檢查政府職務。關鍵是，如何能最大程度保障港人權益及在符合《基本法》的前提下，落實在香港境內設立內地口岸區，以及制度化其管理辦法和相關事宜。

政府按照「三步走」程序就「一地兩檢」條例在香港進行立法並獲通過。但有部分人士認為此做法有違《基本法》，質疑其可能衝擊「一國兩制」制度，甚或讓國際社會質疑香港法治基礎已受到動搖。其實，只要把先行在內地立法的《香港特別行政區內地口岸區管理法》納入《基本法》附件三，「一地兩檢」條例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，便有堅實的法律基礎，而且這做法快捷、簡單又妥當，不讓好事者有任何口實。

適當拉開「冰」與「火」的距離，讓「冰」「火」不重疊在灰色地帶，實有助消除這些不必要的疑慮。

繼續跳好這場「冰火探戈」

要維持「冰」的存在與優勢，香港也必須嚴格遵守《基本法》訂明的各項「對外事務」所允許的規定。這些規定包括：《基本法》第151條、152條規定須履行的國際協議，第116條確定香港特區作為單獨關稅區履行的國際貿易協定，第96條訂明香港特區就法律和司法事務的合作與外國訂定安排，以及關於「國際犯罪、國際私法、海關、海洋污染、科技、民航、商船、衛生、環境及文化存護、勞工、人權、國際組織、交通、電訊」的14個範疇的多個國際公約等等。但港人在享受各種自由的同時，也不應觸動損害國家主權、安全和發展利益的底線。另一方面，在保持「火」對國家主權、國家安全、國家發展利益的維護力度，國家還須考慮香港必須遵守國際約定，以及所須履行的國際義務和責任，以維持其特殊國際地位與作用，火力也不宜太猛。

香港是中國的特殊窗口，也是國際博弈的戰場、世界文化的舞台。「堅持一國、用好兩制」對國家和香港的繁榮穩定都起相互促進的作用。就讓我們跳好這場「冰火探戈」吧！

大舜基金智囊團成員、城市設計師